

# 國立中山大學 101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協調會報 決議執行情形

會議時間：102 年 01 月 0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

## 討論事項

### 【第 1 案】

案由：擬修訂本校「校友證使用辦法」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秘書室）

決議：

- 一、法規名稱修正為「國立中山大學校友證使用要點」。
- 二、修正通過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，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依決議辦理，修正後之要點已於 102 年 1 月 28 日發函通知各相關單位。

### 【第 2 案】

案由：擬修訂本校「運動績優升學輔導入學生課業輔導辦法」第三條條文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）……………第 2-1 頁

決議：通過第三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，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經 102 年 01 月 09 日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，並公告實施。

### 【第 3 案】

案由：擬修訂「國立中山大學參加大專院校教職員工各類運動錦標賽經費補助要點」第二點條文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人事室）……………第 3-1 頁

決議：通過第二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，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

- 一、因涉及經費統籌管理分配與運用，牽涉較廣，經研商結果，暫緩修正。
- 二、本修正案另與「國立中山大學教職員工社團活動實施要點」一併研議修正。